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賴品君

電話：03-3322101~7575

電子信箱：1001876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1301138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30113882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30113882_ATTACH2.xlsx、376735100E_1130113882_ATTACH3.
docx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114年傑出女性公務員選拔及表揚作業，各機
關學校如有遴薦人員，請於113年12月2日(星期一)前報本
局辦理(無則免報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3年11月14日府人考字第1130322875號函辦
理。

二、為免審查時因字數多寡影響事蹟判斷，本案附表一「具體
事蹟」之字數請控制於2500至3500字之間，附表二「事蹟
簡介」之字數以300字為限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
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
2024/11/19
14:49:41
文
章

